



美瑞健康国际产业集团

Meilleure Health International Industry Group

Meilleure Health International Industry Group Limited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7)

一份專注 兩倍用心 三倍高效 十重保障 百倍體驗 終身受益

美瑞健康——精準健康管理

中期報告

2020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其他資料	2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45
獨立審閱報告	51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53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5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旭洲先生(聯席主席)

曾文濤博士(聯席主席)

周文川女士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毛振華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志偉教授

高冠江先生

吳鵬先生

授權代表

周旭洲先生

周文川女士

公司秘書

李書滙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志偉教授(主席)

高冠江先生

毛振華博士

薪酬委員會

高冠江先生(主席)

周志偉教授

曾文濤博士

提名委員會

周旭洲先生(主席)

周志偉教授

吳鵬先生

戰略委員會

毛振華博士(主席)

周旭洲先生

曾文濤博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登記之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一座2906室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址

www.meilleure.com.cn

股份代號

23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133,289	108,594
毛利	50,804	44,059
毛利率	38.1%	40.6%
經營開支總額(附註)	21,156	23,205
除稅前溢利	58,629	49,428
除稅後溢利	42,909	39,21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2,543	41,102

附註：經營開支總額包括(i)銷售及分銷開支；(ii)行政開支；及(iii)其他開支。

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為**133.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8.6**百萬港元)，主要為銷售貨品、健康管理服務收入、銷售代理服務收入及租金收入。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8.6**百萬港元增加約**22.7%**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3.3**百萬港元。收益增加**24.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貨品銷售增加**23.6**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為**50.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15.2%**。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0.6%**略微下降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8.1%**。

毛利增加**6.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已成為新型冠狀病毒(「新冠病毒」)相關的健康醫療產品(例如新冠病毒檢測試劑盒)的銷售代理，導致健康醫療相關業務之代理收入及毛利增加。

經營開支總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開支總額為**21.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2.0**百萬港元或**8.6%**。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開支控制行之有效。

除稅後溢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後溢利為**42.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9.4%**。除稅後溢利增加**3.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毛利增加**6.7**百萬港元；(ii)確認出售於雲南漢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雲南漢素」)的**4.55%**股權的收益**31.7**百萬港元；及(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增加**4.1**百萬港元。該上述增加被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所抵銷，其公平值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28.5**百萬港元轉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10.5**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

貿易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貿易業務所得收益為**75.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2.9**百萬港元增加**43.3%**。本分部所得溢利為**10.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7**百萬港元增加**89.5%**，主要由於客戶對鋼材的需求增加所致。

銷售代理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銷售代理服務所得收益為**17.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8.2**百萬港元減少**4.4%**。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分部所得溢利為**14.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4**百萬港元減少**7.1%**，主要由於客戶對房地產代理服務的需求略微減少所致。

物業發展

本集團擁有位於Lot A & B, 626 Heidelberg Road, Alphington, VIC, 3078, Australia的住宅發展項目的100%權益。該項目總佔地面積約11,488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約18,752平方米。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項目進展良好。直至本報告日期，該項目的施工協議已經簽署。所有開發設計申請（例如屋宇裝備設計、施工設計）均已獲批准或正在審批中。營銷材料的設計亦已完成。該項目的建築工程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展開。

物業投資及租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物業投資及租賃業務所得收益為10.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7百萬港元增加4.1%。本分部的業績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36.9百萬港元轉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1.0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其公平值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28.5百萬港元轉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10.5百萬港元。

健康醫療相關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健康醫療相關業務所得收益為30.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7百萬港元增加8.3%。本分部業績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0.9百萬港元轉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6.7百萬港元。其主要由於本集團已成為新冠病毒相關健康醫療產品（例如新冠病毒檢測試劑盒）的銷售代理，導致此分部之銷售代理收入及溢利增加。

財務狀況回顧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73,492	594,177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63,637	65,03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0,336	74,839
商譽	32,239	32,239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25,101	33,825
其他	20,879	23,927
非流動資產總額	765,684	824,039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7,436	285,723
持作發展土地	213,312	216,1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5,382	31,6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527	156,229
貿易應收款項	99,567	104,689
已抵押銀行存款	-	80,276
其他	19,225	15,035
流動資產總額	887,449	889,814
負債		
銀行貸款	231,337	310,631
遞延稅項負債	54,981	56,8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211	41,891
租賃負債	15,601	18,739
其他	28,155	20,066
負債總額	369,285	448,193
資產淨值	1,283,848	1,265,66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765.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4.0百萬港元)，減少58.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少24.5百萬港元；(ii)投資物業減少20.7百萬港元；及(iii)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減少8.7百萬港元所致。另一方面，流動資產為887.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9.8百萬港元)，減少2.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80.3百萬港元；(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78.3百萬港元；(iii)貿易應收款項減少5.1百萬港元；及(iv)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3.7百萬港元所致。該等減少被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163.7百萬港元所抵銷。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為369.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8.2百萬港元)，減少78.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減少79.3百萬港元所致。

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1,283.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5.7百萬港元)，增加18.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42.9百萬港元所致。該增加被(i)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虧損17.3百萬港元；及(ii)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虧損8.2百萬港元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29,335)	44,52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30,459	(468,00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u>(3,237)</u>	<u>402,63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113)	(20,84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229	161,142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u>(1,589)</u>	<u>(64)</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52,527</u>	<u>140,238</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152.5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2百萬港元），當中約70.3%以中國元人民幣（「人民幣」）列值、15.6%以港元列值、7.1%以澳元列值、3.7%以美元列值、2.8%以日元列值、0.4%以瑞士法郎列值及0.1%以歐元列值。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29.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應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日常營運之營運資金需要。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為**30.5**百萬港元，主要來自(i)收購、出售及贖回基金投資及金融產品投資之淨額**84.3**百萬港元；(ii)收取一家聯營公司之股息**28.3**百萬港元；及(iii)收取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部分投資的所得款項**17.7**百萬港元。該等現金流入被墊付予若干獨立第三方之短期計息貸款**88.6**百萬港元及向一家聯營公司注資**11.1**百萬港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為**3.2**百萬港元，主要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以下項目之淨額：(i)新貸款所得款項**10.0**百萬港元；(ii)償還銀行貸款**86.1**百萬港元；(iii)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79.5**百萬港元；及(iv)支付貸款利息**6.6**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231.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6**百萬港元)，主要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未動用備用銀行授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8**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銀行貸款的組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浮息港元銀行貸款	63,500	145,710
浮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134,928	141,431
定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32,909	23,490
	<u>231,337</u>	<u>310,631</u>

下表載列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到期情況：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56,879	128,276
一年至兩年	45,067	41,745
兩年至五年	63,573	65,243
五年以上	65,818	75,367
	<u>231,337</u>	<u>310,631</u>

本集團經營及資本開支之資金來源為營運之現金流、內部流動資金、銀行授信及股權融資。本集團擁有足夠及穩定之資金來源以滿足未來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之需求。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即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配售代理已根據一般授權項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或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配售合共**36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91**港元。於扣除相關配售佣金、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配售新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為**325.7**百萬港元(每股配售股份之淨價約**0.905**港元)，款項擬用作投資工業大麻大麻二酚(「CBD」)萃取及應用業務以及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已經以下列方式使用：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278.2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用於發展工業大麻業務之營運資金

(0.4)

用於住宅物業發展項目之營運資金

(11.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266.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178.4**百萬港元已分配至認購基金投資。該基金投資之詳情載於下文「所持有之重大投資」一節。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資金需求。如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以及工業大麻業務有任何額外資金需求(包括但不限於發展及收購合適的工業大麻業務)，則本公司將贖回資金以迎合需求。約**87.7**百萬港元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下結餘已存置於本集團銀行賬戶，並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為**9.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其按債務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債務淨額之總額計算。負債淨額包括銀行貸款、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應付關聯方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債務淨額**125.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4.7**百萬港元)，而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1,277.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9.6**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買無形資產（即電腦系統）之開支為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開支則為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1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有關應付注資一家合營企業的資本承擔為3.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百萬港元）。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231.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6百萬港元）已由位於香港之一個商用辦公室單位、位於蕪湖之若干商用物業、位於南京之酒店連同若干商用物業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賬面值分別為60.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2百萬港元）、105.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8百萬港元）、309.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2.0百萬港元）及零（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3百萬港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一項未解決訴訟，該訴訟由Feng女士對（其中包括）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La Clinique de Paris (HK) Limited（「LCDPHK」）展開。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Feng女士對LCDPHK及另外兩名共同被告人發出傳訊令狀，聲稱彼遭受指稱是由LCDPHK及共同被告人醫療疏忽及／或違反合約及／或失實陳述造成之個人傷害、損失及損害，而LCDPHK及共同被告人須就其員工、工作人員、代理及／或代表對Feng女士作出之治療及護理承擔替代責任（「訴訟」）。於訴訟中，Feng女士向LCDPHK及共同被告人申索未經算定損害賠償，金額約為2.3百萬港元加將予評估之利息。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訴訟處於法庭訴訟之初步階段，原因為Feng女士及LCDPHK尚未提交任何證據。本集團正就上述事宜向其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董事認為，由於訴訟處於初步階段，故難以評估Feng女士從本集團追討任何金額之可能性。

此外，董事指出訴訟於本集團收購La Clinique de Paris International Limited（「LCDPI」）前發生，而有關申索損失將如股份購買協議所規定由LCDPI前股東承擔。經考慮上述狀況，董事認為毋須就申索作出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沒有涉及任何須作出或有負債撥備之重大法律程序。

本集團之投資策略概述

近年隨著海外地區工業大麻合法化進程的不斷加速，CBD為代表的大麻素將在醫療和消費領域得到更廣闊的應用。本集團管理其投資組合的主要目的是把握工業大麻應用日益廣泛之市場機會，及促進於全球工業大麻市場建立本集團的業務地位。此外，倘有合適機會，本集團將繼續投資於健康醫療相關業務。

另一方面，為保持資金流動性及提高利息收益，本集團已分配若干資金用於基金投資及多項金融產品投資，以令本集團動用資金投資於工業大麻及其他健康醫療相關業務前，最大化其未動用資金之回報。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中期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所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投資組合為**347.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9.4**百萬港元)，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記錄於不同類別，包括：

- (i)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計量)；

- (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iv) 衍生金融工具。

賬面值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投資則視為重大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以下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屬於Opportunity SP(「投資基金」)之178,437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00股)A類參與股份，總投資成本為178.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百萬港元)。投資基金為Prudence Capital SPC(一家於開曼羣島註冊成立之開放式投資工具)之獨立投資組合。投資基金之投資目標是要藉物色及投資一系列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環球市場(包括泛亞洲市場)之上市股本證券及股權掛鈎證券、固定收益證券、貨幣市場工具、貸款、私人債務、私募股權、期貨及衍生工具以及其他集體投資計劃)來追求資本保值及增值。

投資基金並無派付股息之政策。本公司作為A類參與股份之持有人有權享有按基金投資金額每年6.0%計算之目標回報，其將按月累計。此外，本公司持有之A類參與股份可按月贖回。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基金之公平值收益為6.2百萬港元，當中包括期內贖回投資基金的91,563股股份所產生之已變現收益4.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投資基金之公平值為190.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的11.5%。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上文「資本承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概無批准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匯率波動及相關對沖之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其大部分經營交易（如收益、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外匯風險因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而產生。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本集團管理層可能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管理本集團日後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16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名僱員）。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並按個別僱員（包括董事）工作表現及經驗釐定。除基本工資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計劃及醫療計劃。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政策以及薪酬待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核。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人士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近期發展

在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全球經濟活動因新冠病毒疫情(「疫情」)蔓延出現了重大變化，整體局勢的不確定性增強。在大眾健康意識提升，及需求與政策的雙重利好之下，大健康行業迎來新的發展機遇。本集團聚焦的兩大高成長性業務－健康管理業務及工業大麻業務均順利推進，以高端健康管理業務為核心、大麻素醫療健康應用和細胞健康應用為驅動的「一體兩翼」戰略初建成效，並在積極應對疫情的過程中尋找到新的利潤增長點。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強健康管理、工業大麻業務的研發投入，以不斷增強技術實力，擴充產品與服務矩陣；加強市場、品牌投入，提升現有品牌競爭力，儲備並加快推出新消費品牌；積極引進優秀人才，打造具有國際化水準的專家性業務及管理團隊。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133.3百萬港元及稅後溢利42.9百萬港元，分別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增長22.7%及9.4%。本集團的戰略核心板塊－健康管理業務的收益為30.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收入增加8.3%，雖然香港及中國大陸地區在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受疫情影響，但是由於國內出現報復性消費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開展與新冠病毒相關的健康醫療產品代理服務，以致健康管理業務的收益取得增長。另外，在工業大麻業務方面，本集團所投資的聯營公司雲南漢素依靠自身長期積累，在海外市場CBD價格不斷下滑的情況下，積極拓展國內市場，並依靠技術升級及技術諮詢服務，為雲南漢素的持續發展積澱了資金，也推動了行業生態和關注，維持了行業的龍頭地位。同時，本集團依託工業大麻上游資源優勢，快速佈局CBD健康消費品牌，截至於本中報日期，健康霧化產品已在日本正式推出。在健康管理業務方面，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中國大陸以外地區實現收益12.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增長18.5%，中國大陸以外地區的業務相對整個健康管理業務分部的業務的佔比為39.9%，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有所增長。同時，傳統業務包括貿易業務、銷售代理服務、物業投資及租賃業務穩健增長，營業收入為103.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增長27.8%，為本集團發展提供了良好及穩定的現金流支持。

健康醫療相關業務分部－健康管理業務

本集團在此業務奉行上下游核心環節重點佈局、產品服務並重、聚焦中高檔市場的發展戰略。在產業鏈上游及產品方面繼二零一九年收購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深圳市茵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茵冠生物」)，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佈局細胞免疫療法領域，成立北京美艾康科技有限公司。細胞免疫療法旨在刺激患者自身的免疫系統以產生或者增強抗腫瘤免疫反應，從而控制甚至根除癌細胞。由於免疫療法具有特異性、適應性和持久性等優勢，因而在多種腫瘤的治療中得到出色的效果，獲得里程碑式的進展。目前國際上已經有細胞免疫療法獲得上市許可，而中國尚無細胞免疫療法上市，市場前景廣闊。

茵冠生物亦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取得諸多業務進展。報告期內，與深圳市第三人民醫院(深圳市唯一新冠病毒肺炎患者定點收治醫院)簽署戰略合作協議，擬共同申請幹細胞臨床研究基地，並簽訂《細胞治療臨床研究科研合作協議》，擬對幹細胞治療失代償期肝硬化病種方向開展臨床研究；與南方醫科大學深圳醫院簽署合作協議－《針對新型冠狀病毒的CRISPR快速檢測試劑盒關鍵技術開發項

目聯合開發協議》，共同展開相關技術研究及產品開發；與中國生物製品最高檢驗機構－中國食品藥品檢定研究院簽訂服務合同，代表其技術體系獲得國家細胞製品質量認定領域的最權威性認可，為茵冠生物開展細胞治療臨床研究以及細胞生物製品註冊申請提供了堅實基礎。此外，與東南大學附屬中大醫院、內蒙古醫科大學附屬醫院、深圳市蛇口人民醫院、珠海市婦幼保健院的雙備案合作（幹細胞臨床研究基地備案和幹細胞臨床研究項目備案）順利推進；與武漢大學人民醫院、中南大學湘雅二院、北京大學深圳醫院、吉林大學第三醫院的項目備案工作進展順利。

隨著科研投入的持續增加和技術實力的不斷加強，中國已成為世界上細胞治療臨床研究最活躍的地區之一，每年新開展的細胞與基因治療臨床研究數量僅次於美國。進入二零二零年以來，中國從中央到地方的細胞應用領域利好政策不斷，多省市先後發佈政策文件推動幹細胞、免疫細胞治療等新技術研究和轉化應用。本集團將繼續發揮產業鏈佈局優勢，在細胞治療領域和細胞科技外延產品領域積極探索，加大投資、研發與合作力度，更好服務於本集團的健康管理業務。

健康醫療相關業務分部－工業大麻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加速推動CBD下游應用，持續在多國範圍內建設、投資CBD健康消費品牌。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與知名健康霧化品牌商－深圳龍舞科技創新有限公司的香港附屬公司在香港成立本集團的控股附屬公司瑞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瑞龍生物」），面向包括日本、歐洲在內的全球範圍銷售CBD霧化產品。二零一九年末瑞龍生物旗下CBD霧化品牌Cannergy在日本首發上市，二零二零年三月正式亮相歐洲市場。目前該品牌已在日本推出多款CBD霧化產品，並登陸包括Rakuten、Yahoo、Amazon、Qoo10在內的主流電商平台，同時拓展Donki、Bigcamera、Vaporlounge等多個知名線下連鎖渠道。目前Cannergy品牌已獲得日本消費者初步認可，在CBD霧化領域收穫諸多好評。為充分利用其品牌優勢和渠道優勢，更好的拓展日本CBD市場，本集團已開展研發歸屬於Cannergy品牌的保健品及食品，並將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推出包括酊劑、軟糖、飲料等潮流新品類，並進駐包括連鎖藥妝店、連鎖便利店和健康食品店的新渠道。歐洲方面，本集團將通過旗下全資附屬公司Green Gold Health SA持續推動Cannergy品牌產品在歐洲落地。

同時，鑒於CBD作為核心原料在護膚應用中卓有成效的應用前景，本集團已經啟動與知名醫院皮膚科、行業大型工廠、著名科學家團隊等在內的包括科研、產品、功效等各種形式合作，加快研發CBD系列護膚品，並計劃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推出CBD護膚品新銳品牌「麻妝」。中國作為全球擁有人口最多、國內生產總值排名第二的國家，無疑最有希望成為全球範圍內CBD最核心消費市場之一。具體的發展情況主要取決於國家及地方監管體制、政策及未來可能的變化，其次是社會公眾的認知和接受情況，還包括從業企業的熱情、投入及產品競爭力。以上因素近年來都已經出現可喜的變化甚至是巨大的進步。以目前確定允許的品類－化妝品而言，非特殊化妝產品備案數量，二零一九年是二零一八年的四十六倍，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又是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十二倍。更為重要的是，中國諸多重量級國貨品牌紛紛推出大麻系列護膚品。因此，隨著中國及世界進一步放開針對合法大麻素成分化妝品的正面宣傳導向以及終端用戶對大麻素成分的不斷加深理解，中國CBD護膚品這一細分領域已經進入發展的快車道。我們可以合理的預期在三年內中國將有希望誕生全球領先甚至最大的CBD護膚品企業或者品牌。同樣在現有監管體系下，從業企業圍繞CBD等合法大麻素的產品開發及創新不斷深入。以雲南、黑龍江等省為代表的地方政府也同時積極推動國家適度、有序、可控的開放其他消費品市場。總之，中國有潛力在未來三年內成為全球範圍內重要的CBD終端產品消費市場之一。因此，中國市場最大的機會就是以化妝品為核心的CBD終端品牌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工業大麻產業鏈的下游應用領域已經佈局包括健康霧化產品、保健品、化妝品在內的三大領域，涵蓋品牌、生產、研發、國際市場在內的一體化產業鏈的戰略亦已落地。

二零二零年，全球工業大麻行業在疫情蔓延下穩步、持續發展。首先，新冠病毒肺炎特別是其引發的一系列社會性問題，包括蔓延全球社會的個體性焦慮和壓力，給歐美CBD市場創造了的難得銷售良機，特別是保健品；其次，將CBD用於新冠病毒肺炎輔助治療的研究和臨床試驗也紛紛開啟。放眼全球，CBD的合法化進程也在不斷推進中，國際層面的監管有望朝著更明晰、也更積極的方向發展。總體而言，本集團認為在工業大麻行業無論在政策還是市場層面均在朝著有利的方向發展，本集團將在全球範圍內持續佈局，力爭保持先行優勢，夯實下游應用佈局，構建及擴大在品牌、研發及市場方面的優勢。

健康醫療相關業務分部－抗疫物資業務

由於疫情在二零二零年初爆發並迅速蔓延至全球，世界範圍內抗疫物資需求驟增。本集團審時度勢，客觀評估並充分利用旗下公司彈性生產能力、已有的海外銷售網絡以及國內相關產業鏈資源合作優勢，迅速、合理調整短期經營策略，參與抗疫物資的生產和國內外銷售。本集團旗下合資企業－深圳市美深瑞科技有限公司（「美深瑞」）是於二零一九年聯合知名霧化器代工廠深圳市美深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的合資企業，在疫情爆發期間迅速轉型從事醫用口罩生產承接政府訂單。美深瑞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總資產值為人民幣14.3百萬元，報告期內口罩代工累計出貨109.1百萬隻，實現稅前溢利人民幣4.0百萬元。除此之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分別與國內知名試劑盒廠商聖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南京諾唯贊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達成深度業務合作，在全球範圍代理其新冠病毒試劑盒產品，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累計銷售成交金額近4.0百萬元，銷售範圍已覆蓋全球六十五個國家，並幫助合作夥伴完成七個國家的產品註冊程序，另有兩個國家註冊程序進行中，為國內外抗疫事業做出貢獻，並為本集團在非常時期貢獻了新的利潤增長。

展望

展望二零二零全年，史無前例的疫情為全球的經濟發展前景蒙上一層陰影。這百年一遇的全球性風險是整個社會包括政府、企業、個人等共同需要面臨的課題和挑戰，但是不同的是各自的應對風險能力。僅以本集團而言，總體將保持穩健、良好的發展勢頭，同時保有出色的抗風險能力。在業務層面，傳統業務已基本擺脫疫情影響，將持續提供穩定的現金流，而兩大面向未來的核心業務長期基本面向好，短期甚至受益於疫情影響，不斷有新的進展甚至突破。資產方面，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887.4**百萬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可以隨時贖回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152.5**百萬港元和**207.4**百萬港元。這些有利因素為本集團夯實了發展基礎，贏得了競爭優勢，使得本集團有充分的底氣和信心應對不明朗的經濟形勢，乃至逆勢擴張。

本集團作為國內外擁有一定影響力的綜合性、全球化健康業務平台公司，未來本集團將注重技術研發、產品創新，服務提升，構建有壁壘的營銷管道，打造國際化產品及服務品牌矩陣，為本集團的全球客戶提供一流的產品體驗及服務享受；本集團將持續加大各種資源包括資本、人力的投入，堅持以高端健康管理為核心，以大麻素醫療健康應用和細胞健康應用為驅動的「一體兩翼」戰略。同時，本集團也將持續在上述業務領域中，不斷尋找條件適宜、實力出色、抱有誠意的合作夥伴，通過各種形式進行多層次合作，不斷構建競爭壁壘，提升核心競爭力。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二零一九年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生效，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份之上市及買賣的日期。購股權計劃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之規定。

購股權計劃之詳情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讓本公司能夠向選定之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或潛在貢獻之獎勵及／或激勵。董事會認為，向對本集團有潛在貢獻之選定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乃屬必要及適當，因為這將為選定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並讓彼等主動提高其表現效率並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對本集團的長期發展有利。

(b) 參與者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邀請屬下列董事會自行決定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參與人士類別的任何人士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統稱「合資格參與者」）：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投資實體及主要股東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高級職員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顧問、諮詢人、代理、供應商、客戶、分銷商、承包商、業務合作夥伴及合營合作夥伴。

(c) 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根據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多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九年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而該10%限額相當於427,175,263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0%）。

(d) 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可能發行予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e) 購股權的行使期限

購股權可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日期起至該日起十年屆滿前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予以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及接納購股權後十年。

(f) 股份的認購價及購股權的代價

董事局全權酌情就提呈予合資格參與者之每份購股權釐定行使價，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以下之最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聯交所開市進行證券買賣業務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官方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官方收市價；及
- (iii) 股份之面值。

接納授出購股權時應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

(g)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限

購股權計劃將於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之日(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起計十年期間內一直有效。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的通函附錄三「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一節。

已授出購股權詳情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緊接授出 日期前的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a) 董事									
曾文滿博士	12.5.2020(附註2)	12.5.2021 – 11.5.2030(附註4)	0.33	-	10,002,000	-	-	10,002,000	0.32
周文川女士	24.6.2020(附註3)	24.6.2021 – 23.6.2030(附註5)	0.33	-	18,000,000	-	-	18,000,000	0.345
董事合計				-	28,002,000	-	-	28,002,000	
(b) 僱員									
合共	12.5.2020(附註2)	12.5.2021 – 11.5.2030 (附註4)	0.33	-	4,008,000	-	-	4,008,000	0.32
	12.5.2020(附註2)	12.5.2022 – 11.5.2030 (附註6)	0.33	-	3,000,000	-	-	3,000,000	0.32
	12.5.2020(附註2)	12.5.2022 – 11.5.2030 (附註7)	0.33	-	2,004,000	-	-	2,004,000	0.32
	12.5.2020(附註2)	12.5.2021 – 11.5.2030 (附註8)	0.33	-	11,646,000	-	-	11,646,000	0.32
	12.5.2020(附註2)	12.5.2022 – 11.5.2030 (附註9)	0.33	-	3,024,000	-	(204,000)	2,820,000	0.32
	12.5.2020(附註2)	12.5.2020 – 11.5.2030 (附註10)	0.33	-	996,000	-	-	996,000	0.32
僱員合計				-	24,678,000	-	(204,000)	24,474,000	
(c) 其他									
合共	12.5.2020(附註2)	12.5.2021 – 11.5.2030 (附註4)	0.33	-	5,004,000	-	-	5,004,000	0.32
	12.5.2020(附註2)	12.5.2022 – 11.5.2030 (附註6)	0.33	-	1,998,000	-	-	1,998,000	0.32
	12.5.2020(附註2)	12.5.2021 – 11.5.2030 (附註8)	0.33	-	13,056,000	-	-	13,056,000	0.32
	12.5.2020(附註2)	12.5.2022 – 11.5.2030 (附註9)	0.33	-	504,000	-	-	504,000	0.32
	12.5.2020(附註2)	12.5.2020 – 11.5.2030 (附註10)	0.33	-	6,006,000	-	-	6,006,000	0.32
其他合計				-	26,568,000	-	-	26,568,000	
計劃合計				-	79,248,000	-	(204,000)	79,044,000	

附註：

1.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直至行使期開始止。
2.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61,248,000**份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之通函。
3.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周文川女士授出**18,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二零年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批准建議向周文川女士授出購股權的決議案獲本公司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之通函。
4. 須待董事會釐定之若干年度業績目標達成後，所授出購股權須於相關期間分四批歸屬：(i) 其中**25%**將於接納購股權要約之日（「接納日期」）起十二個月後歸屬；(ii) 另外**25%**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iii) 另外**25%**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及(iv) 餘下**25%**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
5. 須待董事會釐定之若干年度業績目標達成後，所授出購股權須於相關期間分四批歸屬：(i) 其中**25%**將於二零二零年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十二個月後歸屬；(ii) 另外**25%**將於二零二零年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iii) 另外**25%**將於二零二零年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及(iv) 餘下**25%**將於二零二零年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

6. 須待董事會釐定之若干年度業績目標達成後，所授出購股權須於相關期間分三批歸屬：(i)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ii)另外三分之一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及(iii)餘下三分之一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
7. 須待董事會釐定之若干年度業績目標達成後，所授出購股權須於相關期間分四批歸屬：(i)其中25%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ii)另外25%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iii)另外25%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及(iv)餘下25%將於接納日期起六十個月後歸屬。
8. 所授出購股權須於相關期間分四批歸屬：(i)其中25%將於接納日期起十二個月後歸屬；(ii)另外25%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iii)另外25%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及(iv)餘下25%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
9. 所授出購股權須於相關期間分四批歸屬：(i)其中25%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ii)另外25%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iii)另外25%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及(iv)餘下25%將於接納日期起六十個月後歸屬。
10. 所授出購股權須於若干歸屬條件達成後立即歸屬，有關條件包括達致涉及若干藥品之若干研發成就、完成指定任務及相關實體之令人滿意之業務表現(視乎董事會意見而定)。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擁有以下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載記錄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上述權益：

(a) 於已發行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附註1)	公司權益 (附註1)	持有之 股份總數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周旭洲先生(附註2、3)	103,292,470 (L)	2,097,530,291 (L)	2,200,822,761 (L)	51.52%
	-	1,263,825,530 (S)	1,263,825,530 (S)	29.59%
曾文濤博士(附註3)	15,000,000 (L)	-	15,000,000 (L)	0.35%
周文川女士(附註3)	31,938,000 (L)	-	31,938,000 (L)	0.75%
毛振華博士(附註4)	-	83,890,000 (L)	83,890,000 (L)	1.96%
周志偉教授(附註5)	510,000 (L)	-	510,000 (L)	0.01%

附註：

1. 「L」字指該人士於股份中之長倉，而「S」字指該人士於股份中之短倉。
2. 該等股份由 U-Home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U-Home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及Zhongjia U-Hom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
3. 周旭洲先生、周文川女士及曾文濤博士為執行董事。
4. 83,890,000股由達安投資有限公司實益擁有。達安投資有限公司由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中誠信(香港)投資服務有限公司(「中誠信香港」)全資擁有。中誠信香港由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中誠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中誠信投資」)全資擁有。中誠信投資由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湖北東亞實業有限公司(「湖北東亞」)擁有80%。湖北東亞由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武漢華兵置業有限公司(「華兵置業」)擁有80%。華兵置業由非執行董事毛振華博士擁有99%。
5. 周志偉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於購股權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 擁有之 購股權數目 (附註1)
周文川女士(附註2)	18,000,000 (L)
曾文濤博士(附註2)	10,002,000 (L)

附註：

1. 「L」字指該人士於相關股份中之長倉。
2. 周文川女士及曾文濤博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已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載記錄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及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上述權益及短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接獲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彼等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短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或被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

於已發行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總額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U-Home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64,172,530 (L) 764,172,530 (S)	22.57% 17.89%
U-Home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99,653,000 (L) 499,653,000 (S)	11.70% 11.70%
宇華香港實業有限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99,653,000 (L) 499,653,000 (S)	11.70% 11.70%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總額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安徽宇華實業有限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99,653,000 (L)	11.70%
		499,653,000 (S)	11.70%
宇城實業有限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99,653,000 (L)	11.70%
		499,653,000 (S)	11.70%
Kambert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99,653,000 (L)	11.70%
		499,653,000 (S)	11.70%
U-Home Property (Group)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99,653,000 (L)	11.70%
		499,653,000 (S)	11.70%
Zhongjia U-Home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33,704,761 (L)	14.83%
Shunda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2、3、4)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2,097,530,291 (L)	49.10%
		1,263,825,530 (S)	29.59%
周旭洲先生(附註2、3、4)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2,097,530,291 (L)	49.10%
		1,263,825,530 (S)	29.59%
	實益擁有人	103,292,470 (L)	2.42%
海通恒信租賃(香港)有限公司	持有股份保證權益人士	1,263,825,530 (L)	29.59%
HTI Advisory Company Limited (附註5)	持有股份保證權益人士	687,262,600 (L)	16.09%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總額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Haito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 (附註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87,262,600 (L)	16.09%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87,262,600 (L)	16.09%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附註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87,262,600 (L)	16.09%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附註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87,262,600 (L)	16.09%

附註：

1. 「L」字指該人士於股份中之長倉，而「S」字指該人士於股份中之短倉。
2. U-Home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Shunda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及實益擁有，而該公司由周旭洲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3. U-Home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由宇華香港實業有限公司全資及實益擁有。宇華香港實業有限公司由安徽宇華實業有限公司全資及實益擁有。安徽宇華實業有限公司由宇城實業有限公司全資及實益擁有。宇城實業有限公司由Kambert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及實益擁有。Kambert Enterprises Limited由U-Home Property (Group) Limited全資及實益擁有。U-Home Property (Group) Limited由Shunda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及實益擁有，而該公司由周旭洲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4. Zhongjia U-Home Investment Limited由Shunda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及實益擁有，而該公司由周旭洲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5. HTI Advisory Company Limited由Haito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全資及實益擁有。Haito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由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全資及實益擁有。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由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擁有64.40%，而該公司由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資及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彼等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亦無接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之人士之有關知會，亦無任何人士以其他方式另行知會本公司。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於上文「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或截至本報告書日期，任何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任何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之方式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之守則並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周志偉教授(主席)、高冠江先生及毛振華博士。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集團的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經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資料及本中期報告。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全體員工之卓越貢獻、股東之信任及商業伙伴之支持致以衷心之謝意。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周文川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執行董事

周旭洲先生，64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調任為本公司聯席主席。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周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武漢大學取得碩士學位。彼為宇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創辦人、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及唯一股東。宇業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連同其超過二十間附屬公司在中國多個城市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金融投資、物業管理及酒店管理。

周先生自一九九二年起透過其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開展房地產業務。周先生主要負責領導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並監督本集團之所有主要營運範疇，包括財務管理及項目發展業務。彼於物業行業有逾二十五年經驗。周先生為周文川女士之父親。

曾文濤博士，57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主席。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曾博士畢業於武漢大學及持有經濟學博士學位。曾博士於一九九零年創立海南三友房地產有限公司，並擔任總經理。於一九九五年，彼創立武漢銀海置業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技術投資，並擔任其行政總裁。彼自二零一七年三月起擔任中珈資本(武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彼現時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之兼職教授、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教育基金會會員以及董輔弼基金會之常任理事會會員。彼曾擔任第十二及第十三屆武漢市工商聯副主席以及第十一及第十二屆武漢市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曾博士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已為武漢大學校友企業家聯誼會健康產業聯盟(一家致力在為武漢大學校友之企業家中推廣於健康產業合作之組織)之理事。透過擔任該職位，曾博士已獲得對健康業務之了解及已於健康產業與若干企業家及市場參與者建立良好關係。於二零一八年，曾博士獲委任為武漢大學董輔弼經濟社會發展研究院健康經濟學研究員，該委任展示上述機構對曾博士於健康經濟學之知識之認可，並使曾博士能夠使用其管理經驗對於健康經濟學範疇之研究工作作出貢獻。

周文川女士，36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

周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在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分別取得英屬哥倫比亞大學之食品科學碩士學位及食品營養與衛生生理學士學位。周女士為周旭洲先生之女兒。

非執行董事

毛振華博士，56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戰略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毛博士現任中國誠信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中誠信」)董事長、中國人民大學教授、中國人民大學經濟研究所所長、武漢大學教授及武漢大學董輔弼經濟社會發展研究院院長。毛博士在武漢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毛博士曾先後在湖北省、海南省政府和國務院研究室從事經濟分析、政策研究工作。

毛博士於一九九二年創辦中誠信，先後任其總經理、董事長兼總經理、首席執行官、董事長。彼為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控制人。在毛博士的領導下，中誠信已發展成為一家以信用服務為特色，主要從事於銀行、房地產和實業投資業務的綜合型企業集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冠江先生，67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高先生於武漢大學畢業並獲授經濟學博士銜。高先生於商業銀行、投資銀行、工商管理及證券金融方面累積逾二十二年經驗。

周志偉教授，58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周教授已取得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法律學士學位及理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周教授現任泛亞創業投資平台之主席及香港生物科技協會副主席。彼亦兼任香港中文大學創業實務教授、新加坡國立大學商學院及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之客席教授。周教授於直接投資及企業資本方面具有逾三十年經驗。

吳鵬先生，38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獲信息系統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博士學位(主要研究範疇為供應鏈管理)。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吳先生任職中國教育部人文社科重點研究基地及清華大學現代管理研究中心之研究助理，彼在當中參與醫藥產品供應鏈管理策略研究。在此職位，吳先生對中國一眾大型醫藥公司之生產及操作程序進行調查及研究，並在其供應鏈管理獲得深入瞭解。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吳先生為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院講師，主力參與綠色供應鏈管理之教學及研究。在此期間，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吳先生亦為劍橋大學 **The Martin Centre for Architectural and Urban Studies** 之博士後，彼在當中參與低碳供應鏈及低碳城市規劃及設計研究工作。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吳先生已任教綠色供應鏈管理，並在四川大學商學院從事此範疇的研究工作，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先任副教授，後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任教授。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七年五年期間，吳先生曾參與產業鏈協調優化諮詢項目，藉此，彼進一步獲得供應鏈管理研究範疇之經驗。吳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已為中國管理科學與工程學會理事。

高級管理人員

李書滙先生，43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彼擁有超過十七年審計、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相關的經驗。李先生曾擔任威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65)的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此外，李先生曾擔任楚天龍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在此之前，李先生曾於R2Game Co., Limited擔任首席財務官一職，並曾於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13)擔任副財務總監。此外，李先生亦曾於一家國際審計師事務所及多家投資銀行工作。

李先生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獲得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並於香港科技大學獲得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獨立審閱報告



致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53至8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在無修改我們的審閱結論的前提下，我們謹請閣下注意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作比較用途之中期財務資料並無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適用審閱準則審閱。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施連燈

執業證書編號P03614

香港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133,289	108,594
銷售成本		(82,485)	(64,535)
毛利		50,804	44,05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10	(10,495)	28,466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部分投資的收益	12	31,713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2,635	3,6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25)	(1,060)
行政開支		(18,431)	(19,853)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		(432)	(542)
其他開支		-	(2,292)
融資成本		(6,835)	(6,46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2,535	3,476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40)	-
除稅前溢利	6	58,629	49,428
所得稅開支	7	(15,720)	(10,216)
期內溢利		42,909	39,21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2,543	41,102
非控股權益		366	(1,890)
		42,909	39,2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及攤薄		1.00港仙	1.01港仙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42,909	39,212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7,316)	(2,493)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8,154)	—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25,470)	(2,49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7,439	36,719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7,060	39,255
非控股權益	379	(2,536)
	17,439	36,71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25	2,060
投資物業	10	573,492	594,177
使用權資產	11	14,892	18,126
商譽		32,239	32,239
其他無形資產		239	36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2	50,336	74,83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63,637	65,032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投資		25,101	33,825
衍生金融工具	12	482	-
遞延稅項資產		3,441	3,372
非流動資產總額		765,684	824,039
流動資產			
存貨		12,664	8,048
持作發展土地		213,312	216,177
貿易應收款項	13	99,567	104,6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95,382	31,685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19(c)	94	-
可收回稅項		1,122	1,5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7,436	285,7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	80,2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527	156,229
持作銷售投資物業		882,104	884,364
		5,345	5,450
流動資產總值		887,449	889,814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1,014	1,4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211	41,891
應付關聯方款項	19(c)	6,812	7,062
租賃負債		7,515	7,349
銀行貸款	16	114,580	178,776
應付稅項		14,844	5,991
流動負債總額		183,976	242,489
流動資產淨值		703,473	647,32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469,157	1,471,36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086	11,390
銀行貸款	16	116,757	131,855
遞延稅項負債		54,981	56,866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85	5,593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5,309	205,704
資產淨值		1,283,848	1,265,660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42,718	42,718
儲備		1,234,696	1,216,887
		1,277,414	1,259,605
非控股權益		6,434	6,055
權益總額		1,283,848	1,265,660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股本 千元	股份 溢價 千元	撥入 盈餘 千元	購回 股份 千元	法定 盈餘 千元	其他 儲備 千元	公平 價值 儲備 千元	資產 重估 儲備 千元	匯兌 盈餘 千元	保留利 潤 千元	總計 千元	未 分配 利潤 千元	總計 權益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9,118	324,382	409,712	-	18,327	134,170	420	22,353	18,357	153,031	816,816	4,427	821,243
期內溢利	-	-	-	-	-	-	-	-	-	41,102	41,102	1,900	39,212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裁減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847)	-	(1,847)	(646)	(2,49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1,847)	41,102	39,255	(2,536)	36,719
17													
終止經授予非控股股東之應佔聯屬所產生之責任	-	-	-	-	-	134,170	-	-	-	16,158	150,328	-	150,328
配售股份	3,600	324,000	-	-	-	-	-	-	-	-	327,600	-	327,600
股份發行開支	-	(1,893)	-	-	-	-	-	-	-	-	(1,893)	-	(1,89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42,718	648,489	409,712	-	18,327	-	420	22,353	20,204	210,291	1,332,106	1,891	1,333,997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2,718	648,489	409,712	-	18,441	-	1,141	22,353	(31,988)	148,739	1,259,605	6,055	1,265,660
期內溢利	-	-	-	-	-	-	-	-	-	42,543	42,543	366	42,909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8,154)	-	-	-	(8,154)	-	(8,154)
裁減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7,329)	-	(17,329)	13	(17,31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8,154)	-	(17,329)	42,543	17,060	379	17,439
18													
以原本按非關聯聯安港	-	-	-	749	-	-	-	-	-	-	749	-	74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2,718	648,489	409,712	-	18,441	-	(7,013)	22,353	(49,317)	191,282	1,277,414	6,434	1,283,84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29,335)	44,52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30,459	(468,00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3,237)	402,6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113)	(20,84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229	161,142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589)	(64)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527	140,23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金鐘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1座2906室。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方為周旭洲先生。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貿易業務－建築材料貿易；
- 銷售代理服務－房地產及建築材料銷售代理服務；
- 物業發展－住宅物業發展；
- 物業投資及租賃；及
- 健康醫療相關業務－健康管理服務、健康醫療產品銷售及健康醫療產品銷售代理服務。

2. 編製基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之披露規定所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於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惟於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之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 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提前採納)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的影響外，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報及／或披露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就COVID-19大流行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COVID-19大流行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受COVID-19大流行影響，出租人寬減或豁免本集團辦公場所租賃的部分每月租賃付款，而租賃條款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提前採納該修訂本，並選擇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出租人因COVID-19大流行而授出的所有租金優惠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因此，由於租金優惠所導致的租賃付款減少141,000港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將其作為浮動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損益。

4.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需要，本集團按照其產品及服務組成業務單元並擁有下述五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貿易業務－建築材料貿易；
- (b) 銷售代理服務－房地產及建築材料銷售代理服務；
- (c) 物業發展－住宅物業發展；
- (d) 物業投資及租賃；及
- (e) 健康醫療相關業務－健康管理服務、健康醫療產品銷售及健康醫療產品銷售代理服務。

為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之衡量標準）評核。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或虧損之計算方法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惟於計算時不包括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或虧損、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部分投資的收益、出售持作銷售投資物業之虧損、融資成本以及總部及企業收入及開支。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及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之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應付稅項及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之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並無向須予報告分部作出不對稱分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銷售代理 服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租賃 千港元	健康醫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附註5)						
向外來客戶銷售	75,848	17,397	-	10,075	29,969	133,289
分部業績	10,779	14,291	(67)	(1,022)	6,723	30,704
對賬：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部分投資的收益						31,713
未分配收入						5,968
未分配開支						(5,31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2,535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40)
融資成本						(6,835)
除稅前溢利						58,629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銷售代理 服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租賃 千港元	健康醫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附註5)						
向外來客戶銷售	52,949	18,204	-	9,744	27,697	108,594
分部業績	5,660	15,400	148	36,877	(860)	57,225
對賬：						
未分配收入						677
出售持作銷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1,226)
未分配開支						(4,256)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3,476
融資成本						(6,468)
除稅前溢利						49,428

下表分別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分部之資產及負債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銷售代理 服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租賃 千港元	健康醫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85,021	4,775	224,023	590,743	222,822	1,427,384
<u>對賬：</u>						
可收回稅項						1,122
遞延稅項資產						3,441
未分配企業資產						221,186
資產總額						1,653,133
負債						
分部負債	38,660	-	1,177	149,903	44,030	233,770
<u>對賬：</u>						
應付稅項						14,844
遞延稅項負債						54,981
未分配企業負債						65,690
負債總額						369,28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銷售代理 服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租賃 千港元	健康醫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66,077	291	216,582	606,811	231,209	1,320,970
<u>對賬：</u>						
可收回稅項						1,537
遞延稅項資產						3,372
未分配企業資產						<u>387,974</u>
資產總額						<u>1,713,853</u>
負債						
分部負債	45,667	864	-	153,573	44,866	244,970
<u>對賬：</u>						
應付稅項						5,991
遞延稅項負債						56,866
未分配企業負債						<u>140,366</u>
負債總額						<u>448,193</u>

5.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銷售貨品	77,517	53,868
健康管理服務收入	22,035	26,778
銷售代理服務收入	23,662	18,204
	123,214	98,850
由其他來源產生之收益		
租金收入	10,075	9,744
	133,289	108,594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之分拆收益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銷售代理 服務 千港元	健康醫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貨品	75,848	-	1,669	77,517
健康管理服務	-	-	22,035	22,035
銷售代理服務	-	17,397	6,265	23,662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總額	75,848	17,397	29,969	123,214
客戶之所在地				
香港	207	-	6,761	6,968
中國大陸	75,641	17,397	18,006	111,044
其他地區	-	-	5,202	5,202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總額	75,848	17,397	29,969	123,214
收益確認時間				
貨品轉移之時間點	75,848	-	1,669	77,517
服務轉移之時間點	-	17,397	6,265	23,662
服務轉移之一段時間內	-	-	22,035	22,035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總額	75,848	17,397	29,969	123,214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銷售代理 服務 千港元	健康醫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貨品	52,949	–	919	53,868
健康管理服務	–	–	26,778	26,778
銷售代理服務	<u>–</u>	<u>18,204</u>	<u>–</u>	<u>18,204</u>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總額	<u>52,949</u>	<u>18,204</u>	<u>27,697</u>	<u>98,850</u>
客戶之所在地				
香港	473	–	10,092	10,565
中國大陸	<u>52,476</u>	<u>18,204</u>	<u>17,605</u>	<u>88,285</u>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總額	<u>52,949</u>	<u>18,204</u>	<u>27,697</u>	<u>98,850</u>
收益確認時間				
貨品轉移之時間點	52,949	–	919	53,868
服務轉移之時間點	–	18,204	–	18,204
服務轉移之一段時間內	<u>–</u>	<u>–</u>	<u>26,778</u>	<u>26,778</u>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總額	<u>52,949</u>	<u>18,204</u>	<u>27,697</u>	<u>98,850</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性質、規模或發生次數不尋常的項目後列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持作銷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1,22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432	542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部分投資的收益	(31,71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6,190)	(2,130)
匯兌虧損淨額	<u>434</u>	<u>1,895</u>

7. 所得稅

本集團採用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兩個期間之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之稅率計提撥備，惟一家在香港經營的集團實體為利得稅兩級制項下之合資格公司除外。就該合資格集團實體而言，首2百萬港元之應課稅溢利按8.25%之稅率繳納稅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之稅率繳納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期內於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之稅率計提撥備。

一家集團實體(其為澳洲非課稅居民企業)須按10%(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適用)之稅率就向另一家集團實體(其為澳洲課稅居民企業)提供之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總額繳納澳洲預扣稅。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當時之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開支		
— 香港利得稅	1,504	136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525	4,145
— 澳洲利息收入預扣稅	622	—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931)	5,935
	15,720	10,216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42,54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10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271,752,636**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72,857,608**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不低於自授出日期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平均市價，故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乃由於本公司於該期間並無潛在攤薄之已發行普通股。

10. 投資物業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94,177	586,522
出售	-	(1,397)
公平值調整之(虧損)／收益淨額	(10,495)	21,990
轉撥自持作銷售	-	1,834
分類為持作銷售	-	(5,450)
匯兌調整	(10,190)	(9,322)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3,492	594,177

11.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8,126	5,663
添置	472	17,721
於期／年內已計提撥備之折舊	(3,538)	(5,123)
匯兌調整	(168)	(13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92	18,126

1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雲南漢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雲南漢素」）收取股息中國元人民幣（「人民幣」）25,550,000元（相當於28,30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此外，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6,000,000元（相當於39,876,000港元）出售雲南漢素的4.55%股權，因此產生出售於該聯營公司的部分投資的收益31,713,000港元。出售后，本集團於雲南漢素的股權由25.55%減少至21%。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收取人民幣16,000,000元（相當於17,723,000港元）。餘下現金代價（附註14(a)）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收取。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50,000元（相當於55,000港元）認購北京美艾康科技有限公司（「美艾康」）的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元（相當於55,000港元），相當於美艾康的5%股權，該公司進行免疫細胞於治療後天免疫力缺乏症候群的應用研究及開發。本集團隨後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據此，本集團須以現金向美艾康注入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11,077,000港元），其中人民幣200,000元（相當於222,000港元）將撥作對美艾康註冊資本出資，餘下款項將撥入其資本儲備。此外，本集團所認購之美艾康註冊資本及資本儲備享有優先清算權。增資完成後，本集團於美艾康的股權由5%增加至20.83%。現金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11,077,000港元）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支付。

根據增資協議，美艾康亦授予本集團以下權利，導致單獨確認認購期權487,000港元：

1. 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有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向美艾康增資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0元，導致本集團於美艾康的股權增加至30%；及
2. 有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前向美艾康進一步增資人民幣10,000,000元，導致本集團於美艾康的股權進一步增加至37%。

13.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40,275	19,643
一至三個月	39,382	45,636
超過三個月	19,910	39,410
	99,567	104,689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a))	38,349	12,710
其他可收回稅項	6,823	8,100
預付款項	59,473	9,850
按金	1,224	1,025
應收貸款(附註(b))	87,758	—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附註(b))	1,755	—
	195,382	31,685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賬面值為21,939,000港元的應收代價(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原因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於雲南漢素的部分投資。出售於雲南漢素的部分投資之詳情於附註12披露。
- (b)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87,75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應收貸款以人民幣計值、無抵押及固定年利率為8%。全額本金及利息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收取。

15.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902	1,416
三至六個月	71	—
六至十二個月	37	—
超過一年	4	4
	<u>1,014</u>	<u>1,420</u>

16. 銀行貸款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得銀行貸款9,969,000港元作為額外營運資金，並已償還銀行貸款86,087,000港元。新貸款以人民幣計值、按6.09%固定年利率計息及須於二零二一年全數償還。

17. 股本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271,752,636	42,718	3,911,752,636	39,118
配售股份(附註(a))	-	-	360,000,000	3,60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71,752,636	42,718	4,271,752,636	42,718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新股份。合共360,000,000股普通股按每股0.01港元之面值發行。配售價每股0.91港元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約3,600,000港元及324,000,000港元(未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有已發行新股份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根據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將於二零二九年六月十九日屆滿，其主要目的為激勵本集團、其投資實體及主要股東的僱員、行政人員、高級職員或董事；及本集團的顧問、諮詢人、代理商、供應商、客戶、分銷商、承包商、業務合作夥伴及合營合作夥伴。

下表披露期內授予(i)本集團若干董事、若干僱員、若干銷售代理及一名管理顧問；及(ii)本集團投資實體的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購股權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
期內授出	79,248,000
期內失效	<u>(204,000)</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u>79,044,000</u>

概無任何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行使或註銷(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適用)。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按管理層估計歸屬條件達成之時間於歸屬期間確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授予(i)本集團若干董事、若干僱員、若干銷售代理及一名管理顧問；及(ii)本集團投資實體的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購股權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之總開支為74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適用)。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一名董事授出18,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33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批准建議向該董事授出購股權的決議案獲本公司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授予該董事的購股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十年後（即二零三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屆滿。待董事會釐定之若干年度業績目標達成後，25%購股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十二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及餘下25%購股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

同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i)本集團一名董事、若干僱員、若干銷售代理及一名管理顧問；及(ii)本集團投資實體的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61,248,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33港元。所授出購股權將於接納授出購股權之要約之日（「接納日期」）起十年後（即二零三零年五月十一日）屆滿。上述購股權有六種歸屬時間安排，分別為：

- (a) 待董事會釐定之若干年度業績目標達成後，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十二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及餘下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
- (b) 待董事會釐定之若干年度業績目標達成後，三分一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另外三分一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及餘下三分一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
- (c) 待董事會釐定之若干年度業績目標達成後，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及餘下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六十個月後歸屬；

- (d) 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十二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及餘下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
- (e) 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二十四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三十六個月後歸屬；另外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四十八個月後歸屬；及餘下25%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起六十個月後歸屬；及
- (f) 購股權須於若干歸屬條件達成後立即歸屬。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1,248,000份購股權及18,000,000份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授出。於授出日期，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的購股權之公平值分別為10,696,000港元及3,505,000港元。

下列假設用於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

授出日期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二十四日
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0.33港元	0.33港元
行使價	0.33港元	0.33港元
預期年期	十年	十年
預期波幅	58.66%	58.74%
預期派息率	零	零
年度無風險利率	0.66%	0.70%
次優系數	2.2至2.8	2.8
預期歸屬後沒收率	0%至8.57%	0%

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時，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之變量及假設乃以董事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變量及假設之變動可導致購股權之公平值改變。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本集團於損益確認對修訂估計之影響(如有)，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19. 關聯人士交易

- (a) 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有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擁有下列關聯人士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佣金收入	(i)	17,397	18,151
租金收入	(ii)	276	240
顧問費	(iii)	-	184
酒店住宿費	(iv)	-	174
銷售產品	(v)	39	-
合營企業：			
採購產品	(vi)	545	-
聯營公司：			
採購產品	(vi)	33	-
本公司之董事：			
健康管理服務收入	(vii)	221	30
關聯公司：			
健康管理服務收入	(viii)	-	176

附註：

- i. 本集團向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周旭洲先生所擁有及控制之房地產發展公司提供房地產物業銷售代理服務。服務收入乃根據交易價之1%至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至2.5%）的佣金比率計算。
- ii. 本集團向由周旭洲先生所控制之宇城實業有限公司出租其商業辦公室單位的部份位置及辦公設備，價格與向其他第三方提供之價格相似。

- iii. 根據已公佈價格及由周旭洲先生所擁有及控制之Clinique Eden Suisse SA提供予其主要客戶之條件向該公司取得醫療服務。
- iv. 周旭洲先生所擁有及控制的BT Gestion SA向本集團健康醫療相關業務之客戶提供酒店住宿服務。
- v. 根據已公佈價格及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之條件向同系附屬公司作出銷售。
- vi. 根據已公佈價格及一家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提供予其主要客戶之條件向該等公司作出採購。
- vii. 本公司董事接受本集團之健康管理服務。
- viii. 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周文川女士所擁有及控制之深圳市曉舟投資有限公司提供健康管理服務。

(b) 與關聯人士之其他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乃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周旭洲先生提供之個人擔保抵押。

(c) 與關聯人士之未償還結餘：

- 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應收一家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款項之結餘分別55,000港元、33,000港元及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為無抵押、不計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 i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應付一家合營企業及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結餘分別5,840,000港元及97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一家合營企業、同系附屬公司及一名關聯人士款項之結餘分別6,067,000港元、992,000港元及3,000港元)為無抵押、不計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3,976	1,825
離職福利	128	18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59	—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總酬金	4,463	1,843

20.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為使用公平值層級計量公平值之披露，有關層級將用以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級輸入資料：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獲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資料：資產或負債之直接或間接可觀察所得輸入資料，第一級所包括之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資料：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本集團之政策乃於事件或情況改變導致轉撥當日，確認轉入及轉出三級中任何一級。

(a)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層級披露(未經審核)：

描述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平值計量：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投資				
—非上市股本投資	-	12,255	12,846	25,10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	190,488	-	190,488
—金融產品投資	-	16,948	-	16,948
衍生金融工具				
—認購期權	-	-	482	482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額	-	219,691	13,328	233,01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層級披露(經審核)：

描述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平值計量：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投資				
—非上市股本投資	-	33,825	-	33,8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	280,298	-	280,298
—金融產品投資	-	5,425	-	5,425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額	-	319,548	-	319,548

(b) 使用第三級之資產公平值計量對賬：

描述	指定為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總計
	的股本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衍生金融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
自第二級轉入第三級	20,921	-	20,921
因認購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權而產生 (附註12)	-	487	487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8,075)	(5)	(8,08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2,846	482	13,328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三級之公平值計量中並無變動。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包括(i)與於本報告期末持有之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有關之虧損8,154,000港元及收益79,000港元，並分別呈列為「公平值儲備」及「匯兌波動儲備」變動；及(ii)與於本報告期末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有關之虧損5,000港元，並呈列為「匯兌波動儲備」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自第二級轉入第三級之原因為缺乏可觀察市場數據。

除上文所披露之轉撥外，於兩個期間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亦無其他金融資產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c) 本集團所用估值過程以及公平值計量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之披露：

由本集團管理層負責就財務報告進行所需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量（包括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本集團管理層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該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管理層及董事會每年至少兩次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

本集團一般會委聘具備認可專業資歷及近期估值經驗之外部估值專家進行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估值。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

描述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公平值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投資	最近類似交易的市場價格	12,255	33,825
非上市基金投資	投資基金託管人發出之資產 淨值報表內所示之資產淨 值	190,488	280,298
金融產品投資	金融產品投資的市場價格	16,948	5,425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描述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 增加對公平值之 影響	公平值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 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平均市價相對 銷售的比率倍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3.76至15.47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增加	12,846	-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 折讓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25%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減少		
衍生金融工具－ 認購期權	柏力克－ 舒爾斯 期權定價 模式	預期波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43%至44%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增加	482	-

21.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一項未解決訴訟，該訴訟由Feng女士對(其中包括)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La Clinique de Paris (HK) Limited(「LCDPHK」)展開。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Feng女士對LCDPHK及另外兩名共同被告人發出傳訊令狀，聲稱彼遭受指稱是由LCDPHK及共同被告人醫療疏忽及／或違反合約及／或失實陳述造成之個人傷害、損失及損害，而LCDPHK及共同被告人須就其員工、工作人員、代理及／或代表對Feng女士作出之治療及護理承擔替代責任(「訴訟」)。於訴訟中，Feng女士向LCDPHK及共同被告人申索未經算定損害賠償，金額約為2,316,666港元加將予評估之利息。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訴訟處於法庭訴訟之初步階段，原因為Feng女士及LCDPHK尚未提交任何證據。本集團正就上述事宜向其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訴訟處於初步階段，故難以評估Feng女士從本集團追討任何金額之可能性。

此外，本公司董事指出訴訟於本集團收購La Clinique de Paris International Limited(「LCDPI」)前發生，而有關申索損失將如股份購買協議所規定由LCDPI前股東承擔。經考慮上述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申索作出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涉及任何須作出或有負債撥備之重大法律程序。

22.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應付注資一間合營企業	<u>2,962</u>	<u>3,020</u>

2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變動包括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認沽期權所產生之責任重新分類至若干儲備。該等會計項目的新分類被視為提供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更適當的呈列。

24.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